2025年度梅州市梅江区西阳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2025年度梅州市梅江区西阳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地址：梅州市梅江区仲元东路51号 联系人：周轲 联系电话：0753-2196311
3	中介服务名称	2025年度梅州市梅江区西阳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中介超市公开选取范围； 2.具有工程咨询或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资格)或工程质量检测资质。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按照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办法（试行）>的通知》（农

		建发〔2025〕6号）、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工作的通知》（粤农农函〔2026〕105号）等有关文件精神和技术规范要求，开展2025年度梅州市梅江区西阳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验收服务，包括包括工程质量检测、工程复核、县级初验及市级验收等。 服务要求：根据项目相关基础资料，按照国家和省、市管理部门的相关技术要求，提交相关竣工验收成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工作地点为梅江区全域 2.服务方式包含内业资料编制整理和实地复核。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最低10万元，不超过10.092万元。 3.计价标准：综合考虑服务内容、工作量、质量要求等因素，报价应包含全部费用。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根据上级文件要求确定，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验收时间：按中央、省市要求期限完成验收

		2.验收程序：按中央、省市规定进行验收 3.验收标准：按中央、省市规定标准。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上级文件要求确定验收不合格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需整改，直至符合上级文件要求通过上级审核。
10	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通过市级验收后并提交30个工作日向财政申请付款。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

		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2026 年 9 月 15 日